江苏永成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确认意见

二〇二五年九月

释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在本确认意见中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名词	指	释义	
公司、江苏永成、	指	江苏永成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永成有限	指	江苏永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常州永成	指	常州市永成车配厂	
永成志同	指	常州永成志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永丙	指	宁波永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埔斐君	指	广州黄埔斐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清源知本	指	常州清源知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双泽银盛	指	常州双泽银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鼎天盛	指	常州中鼎天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森隆投资	指	上海森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元禾重元	指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泰洋河	指	南京华泰洋河股权投资母基金 (有限合伙)	
东吴创新	指	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渝富	指	常州新北区和嘉上市后备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常州新能源	指	南京华泰洋河股权投资母基金(有限合伙)	
常州和嘉	指	常州新北区和嘉上市后备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南京厚盈	指	南京厚盈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道裕	指	南京道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河南俱成	指	河南俱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株洲新瑞	指	株洲新瑞永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海南鑫永成	指	海南鑫永成塑胶有限公司	
武汉鹏成	指	武汉鹏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安徽鑫永盛	指	安徽鑫永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一、公司关于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公司系由永成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一) 有限公司阶段

1、2014年6月,永成有限设立

2014年6月9日,贾爱琴与常州永成签署了《江苏永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章程》,约定永成有限注册资本为9,600.00万元。其中常州永成以货币出资6,720.00万元,贾爱琴以货币出资2,880.00万元。

2014年6月9日,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向永成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320407000256662的《营业执照》。

2019年6月27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验字(2019)第320ZA0010号"《验资报告》,对永成有限设立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永成有限各股东均已出资到位。

2023 年 4 月 26 日,容诚会计师对本次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复核,出具了 "容诚专字[2023]210Z0050 号"《验资复核报告》。

•	D. —	HH)	н).	- t 1.1	. HH I-	· / 1. 1 /	· · · —
→	玩 石	KE 7	分寸		ナロシ 木(ル	'结构:	$\eta \Pi \ \ \ \ \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常州永成	6,720.00	70.00
2	贾爱琴	2,880.00	30.00
	合计	9,600.00	100.00

2、2018年8月、永成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年8月24日, 永成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 同意常州永成将持有 永成有限65.00%的股权转让予蒋春平, 将其持有永成有限5.00%的股权转让予 蒋世超; 同意贾爱琴将其持有永成有限10.00%的股权转让予蒋世超。本次转让 系实际控制人家庭内部股权架构调整, 转让价格均为名义价格1元, 其中常州永 成系蒋春平个人独资企业。

同日,常州永成分别与蒋春平、蒋世超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贾爱琴与蒋世超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8年8月30日, 永成有限在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备案。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永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春平	6,240.00	65.00
2	贾爱琴	1,920.00	20.00
3	蒋世超	1,440.00	15.00
	合计	9,600.00	100.00

3、2018年8月,永成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8年8月31日,永成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蒋春平将持有永成有限5.00%的股权转让予永成志同,转让价格为480.00万元。永成志同作为员工持股平台,受让股份时蒋春平及蒋世超持有其100%份额,本次转让价格系以注册资本为基础确定。

同日, 蒋春平与永成志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8年8月31日, 永成有限在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备案。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永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春平	5,760.00	60.00
2	贾爱琴	1,920.00	20.00
3	蒋世超	1,440.00	15.00
4	永成志同	480.00	5.00
	合计	9,600.00	100.00

(二) 股份公司阶段

1、2018年12月,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4 日, 永成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 同意永成有限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 将永成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同意以"致同审字(2018)第320ZA0166号"《审计报告》审定的以 2018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149,482,018.84元, 按 1.5571: 1 折合为股份公司总股本 96,000,000 股, 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2018年12月13日,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江苏永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涉及的净资产评估报告》(大学评估评报字[2018]960018号),经评估,以 2018年8月31日为基准日,永成有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227,720,100.00元。

2018年12月24日,永成有限全体4位股东作为拟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签署了《江苏永成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整体变更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出具了致同验字(2019)第 320ZA0011号《验资报告》,验证全体发起人股东认 缴出资已足额缴纳。

容诚会计师对本次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复核,出具了"容诚专字[2023]210Z0050号"《验资复核报告》。

2018年12月28日,江苏永成在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的发起人及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春平	5,760.00	60.00
2	贾爱琴	1,920.00	20.00

3	蒋世超	1,440.00	15.00
4	永成志同	480.00	5.00
	合计	9,600.00	100.00

2、2019年3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9年1月29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新增股本2,167.65万股。本次增资由中鼎天盛以3,840.00万元认购564.71万股股份,双泽银盛以3,360.00万元认购494.12万股股份,宁波永丙以3,240.00万元认购476.47万股股份,黄埔斐君以3,000.00万元认购441.18万股股份,清源知本以1,300.00万元认购191.18万股股份。本次增资价格系各方根据公司盈利水平及未来经营情况协商确定。

2019年3月1日,公司在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备案。

2019年6月27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验字(2019)第320ZA0012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容诚会计师对本次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复核,出具了"容诚专字[2023]210Z0050号"《验资复核报告》。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春平	5,760.00	48.95
2	贾爱琴	1,920.00	16.32
3	蒋世超	1,440.00	12.24
4	中鼎天盛	564.71	4.80
5	双泽银盛	494.12	4.20
6	永成志同	480.00	4.08
7	宁波永丙	476.47	4.05
8	黄埔斐君	441.18	3.75
9	清源知本	191.18	1.62
	合计	11,767.65	100.00

3、2019年9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9 月 27 日,黄埔斐君与常红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黄埔 斐君将其持有的 441.18 万股公司股份以 3,130.50 万元转让予常红霞。本次股权 转让价格系双方根据 2019 年 1 月外部投资者增资价格协商确定。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春平	5,760.00	48.95
2	贾爱琴	1,920.00	16.32
3	蒋世超	1,440.00	12.24
4	中鼎天盛	564.71	4.80
5	双泽银盛	494.12	4.20
6	永成志同	480.00	4.08
7	宁波永丙	476.47	4.05
8	常红霞	441.18	3.75
9	清源知本	191.18	1.62
	合计	11,767.65	100.00

4、2020年8月,股份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8 月 20 日,宁波永丙与陆磊青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宁波 永丙将其持有的 476.47 万股公司股份以 3,511.07 万元转让予陆磊青。本次转让 价格系双方根据公司盈利水平并参考前次增资价格协商确定。

2020 年 8 月 20 日,清源知本与森隆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清源知本将其持有的 191.18 万股公司股份以 1,414.90 万元转让予森隆投资。本次转让价格系双方根据公司盈利水平并参考前次增资价格协商确定。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春平	5,760.00	48.95
2	贾爱琴	1,920.00	16.32

3	蒋世超	1,440.00	12.24
4	中鼎天盛	564.71	4.80
5	双泽银盛	494.12	4.20
6	永成志同	480.00	4.08
7	陆磊青	476.47	4.05
8	常红霞	441.18	3.75
9	森隆投资	191.18	1.62
	合计	11,767.65	100.00

5、2021年5月,股份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1年5月15日,双泽银盛与陆磊青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双泽银盛将其持有的494.12万股公司股份以3,360.00万元转让予陆磊青。陆磊青及其配偶合计持有双泽银盛100.00%份额,且陆磊青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本次转让系以双泽银盛入股价款为依据平价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春平	5,760.00	48.95
2	贾爱琴	1,920.00	16.32
3	蒋世超	1,440.00	12.24
4	陆磊青	970.59	8.25
5	中鼎天盛	564.71	4.80
6	永成志同	480.00	4.08
7	常红霞	441.18	3.75
8	森隆投资	191.18	1.62
	合计	11,767.65	100.00

6、2022年8月,股份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2 年 8 月 24 日,蒋世超与吕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蒋世超将其持有的 360.00 万股公司股份无偿转让予吕敏。蒋世超与吕敏系夫妻关系,本次

转让系实控人家庭内部股权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春平	5,760.00	48.95
2	贾爱琴	1,920.00	16.32
3	蒋世超	1,080.00	9.18
4	陆磊青	970.59	8.25
5	中鼎天盛	564.71	4.80
6	永成志同	480.00	4.08
7	常红霞	441.18	3.75
8	吕敏	360.00	3.06
9	森隆投资	191.18	1.62
	合计	11,767.65	100.00

7、2025年1月,股份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25年1月21日,森隆投资与蒋元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森隆投资将其持有的江苏永成191.18万股股份以1,639.00万元转让给蒋元生。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春平	5,760.00	48.95
2	贾爱琴	1,920.00	16.32
3	蒋世超	1,080.00	9.18
4	陆磊青	970.59	8.25
5	中鼎天盛	564.71	4.80
6	永成志同	480.00	4.08
7	常红霞	441.18	3.75
8	吕敏	360.00	3.06
9	蒋元生	191.18	1.62
	合计	11,767.65	100.00

8、2025年3月,股份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25年3月11日,陆磊青与元禾重元、华泰洋河、东吴创新、常州新能源、南京道裕、南京厚盈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陆磊青将其持有的江苏永成317.19万股、315.60万股、224.14万股、112.07万股、0.89万股、0.69万股股份以2,830.18万元、2,816.03万元、2,000.00万元、1,000.00万元、7.96万元、6.19万元分别转让给元禾重元、华泰洋河、东吴创新、常州新能源、南京道裕、南京厚盈。2025年3月11日,中鼎天盛与元禾重元、华泰洋河、南京道裕、南京厚盈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中鼎天盛将其持有的江苏永成282.35万股、280.94万股、0.79万股、0.62万股股份以2,519.38万元、2,506.78万元、7.09万元、5.51万元分别转让给元禾重元、华泰洋河、南京道裕、南京厚盈。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春平	5,760.00	48.95
2	贾爱琴	1,920.00	16.32
3	蒋世超	1,080.00	9.18
4	元禾重元	599.54	5.09
5	华泰洋河	596.54	5.07
6	永成志同	480.00	4.08
7	常红霞	441.18	3.75
8	吕敏	360.00	3.06
9	东吴创新	224.14	1.90
10	蒋元生	191.18	1.62
11	常州新能源	112.07	0.95
12	南京道裕	1.69	0.01
13	南京厚盈	1.31	0.01
	合计	11,767.65	100.00

9、2025年9月、股份公司第七次股权转让

2025年9月10日,常红霞与元禾重元、华泰渝富、常州和嘉、南京厚盈签

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常红霞将其持有的江苏永成 171.56 万股、171.04 万股、98.06 万股、0.51 万股股份以 1,749.45 万元、1,744.20 万元、1,000.00 万元、5.25 万元分别转让给元禾重元、华泰渝富、常州和嘉、南京厚盈。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春平	5,760.00	48.95
2	贾爱琴	1,920.00	16.32
3	蒋世超	1,080.00	9.18
4	元禾重元	771.10	6.55
5	华泰洋河	596.54	5.07
6	永成志同	480.00	4.08
7	吕敏	360.00	3.06
8	东吴创新	224.14	1.90
9	蒋元生	191.18	1.62
10	华泰渝富	171.04	1.45
11	常州新能源	112.07	0.95
12	常州和嘉	98.06	0.83
13	南京厚盈	1.83	0.02
14	南京道裕	1.69	0.01
	合计	11,767.65	100.00

二、公司子公司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一)河南俱成

河南俱成系由江苏永成于 2017 年 8 月出资 6,000.00 万元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名称为"河南俱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设立过程如下:

2017年7月1日,河南俱成作出股东决定: (1)通过公司章程; (2)由蒋春平、蒋世超及贾爱琴组成董事会,蒋世超任总经理,聘用常红霞为公司监事; (3)确认由江苏永成认缴出资 6,000.00 万元。

同日,河南俱成股东签署《河南俱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章程》。

2017年8月17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河南俱成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49WJ80C)。

河南俱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苏永成	6,000.00	100.00
	合计	6,000.00	100.00

(二) 株洲新瑞

1、2016年4月,株洲新瑞设立

株洲新瑞系由蒋春平、蒋世超于 2016 年 4 月出资 2,000.00 万元设立的有限 责任公司,设立时名称为"株洲新瑞永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设立过程如下:

2016年4月5日,株洲新瑞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通过公司章程: (2)选举蒋春平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选举蒋世超为监事。

同日,株洲新瑞股东共同签署《株洲新瑞永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章程》。

2016年4月7日,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元区分局向株洲新瑞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11MA4L3LR762)。

株洲新瑞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春平	1,200.00	60.00
2	蒋世超	800.00	4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2017年11月,株洲新瑞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年11月10日,株洲新瑞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同意股东蒋春平将持有的株洲新瑞60%股权(对应出资额1,200万元)无偿转让给永成有限: (2)同意蒋世超将持有的株洲新瑞40%股权(对应出资额800万元)无偿

转让给永成有限。

同日,永成有限与蒋春平、蒋世超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分别签订《株洲新瑞永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7 年 11 月 13 日,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元区分局向株洲新瑞换发了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11MA4L3LR762)。

本次股权转让后,株洲新瑞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永成有限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三)海南鑫永成

1、2007年12月,海南鑫永成设立

海南鑫永成系由蒋春平、蒋世超、贾爱琴于 2007 年 12 月出资 200.00 万元 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名称为"海南鑫永成塑胶有限公司",设立过程如下:

2007年12月5日,海南鑫永成股东共同签署《海南鑫永成塑胶有限公司章程》。

2007年12月6日,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海南鑫永成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6000000056013)。

海南鑫永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春平	120.00	60.00
2	蒋世超	40.00	20.00
3	贾爱琴	40.00	2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8年5月7日,海南佳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佳颐验字[2008] 第042号),经验证:截至2008年5月6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

资本,合计2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2017年7月。海南鑫永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年7月21日,海南鑫永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 同意股东贾爱琴将持有的海南鑫永成20%股权(对应出资额40万元)以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永成有限; (2) 同意蒋春平将持有的海南鑫永成60%股权(对应出资额120万元)以1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永成有限; (3) 同意股东蒋世超将持有的海南鑫永成20%股权(对应出资额40万元)以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永成有限; (4)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永成有限与蒋春平、蒋世超、贾爱琴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分别签订《海南鑫永成塑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7 年 8 月 3 日,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海南鑫永成换发了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665143559B)。

本次股权转让后,	海南鑫永成的股权结构如下:
/T*1/\/\/\/\/\/\\\\\\\\\\\\\\\\\\\\\\\\\	19 17 3並 /1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永成有限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四) 武汉鹏成

武汉鹏成系由江苏永成于 2022 年 9 月出资 2,000.00 万元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名称为"武汉鹏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设立过程如下:

2022年9月28日,武汉鹏成作出股东决定:(1)通过公司章程;(2)委派蒋春平担任执行董事,聘任蒋世超为总经理;(3)委派马绍勇担任监事。

同日,武汉鹏成股东签署《武汉鹏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章程》。

2022年9月30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武汉鹏成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3MAC15D7N59)。

武汉鹏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苏永成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五) 安徽鑫永盛

安徽鑫永盛系由江苏永成于 2025 年 7 月出资 2,000.00 万元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名称为"安徽鑫永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设立过程如下:

2025年7月17日,安徽鑫永盛作出股东决定:(1)通过公司章程;(2)聘任蒋春平为董事、经理。

同日,安徽鑫永盛股东签署《安徽鑫永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章程》。。

2025 年 7 月 18 日,芜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安徽鑫永盛核发《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8MAEQ7G243G)。

安徽鑫永盛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苏永成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三、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说明的确认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上述公司及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的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永成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签章页)

